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潘錦煌

電話：3322101*7334

電子信箱：18306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267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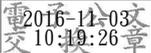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一(1050267172_Attach01.PDF、1050267172_Attach02.docx、1050267172_Attach03.docx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訂於105年11月1日至16日辦理「團隊合作」主題回流訓練活動，請鼓勵所屬同仁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文官學院105年10月26日國院研字第105040034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回流訓練以「團隊合作」為核心關鍵能力，請鼓勵所屬同仁具各訓練別參加資格條件者，於105年11月4日前逕自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(<http://www.nacs.gov.tw>)報名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